

关于建设工程合同的风险提示

各投标人:

我单位深汕铁路罗湖北站站城一体化及上盖物业开发
建设工程施工总价承包 LHBDJSG-1 标招标（工程名称）项目
 已具备在深圳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进行招标的基本条
 件。根据《深圳市建设工程合同管理办法》（深建规〔2025〕
 16号）相关规定，请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合同风险
 提示（详见下表）等，充分评估合同风险，对风险提示存在
 异议的应当在规定期限内提出。

序号	合同风险提示点			对应合同条款 位置与序号 (必填)	说明
1	合 法 合 规 性	合同按规定与招标文件工程范围、建设工期、 工程质量、工程价款等实质性内容一致。	☒ 是 ☐ 否	第一部分：二、 三、四、五	
2		合同未违反规定指定由承包人采购的用于工 程的建筑材料、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品牌或者指 定生产厂、供应商。	☒ 是 ☐ 否	/	
3		合同按规定明确约定工程质量、安全控制责任 及保障措施。	☒ 是 ☐ 否	第一部分：四、 十 第二、三部分： 15	
4		合同按规定明确约定项目实施需符合的国家、 行业、省市颁布的相关规范、标准、规程等。	☒ 是 ☐ 否	第二、三部分： 2.5	
5		合同按规定明确约定建筑行业相关管理要求， 例如绿色建造、BIM 技术应用、建筑废弃物处 置、产业工人职业训练、施工过程结算等。	☒ 是 ☐ 否	第二、三部分： 2.15、8.6、17.8、 18、23	
6		合同按规定设置合理的合同工期。	☒ 是 ☐ 否	第一部分：三	
7		合同按规定设置专业工程暂估价。	☒ 是 ☐ 否	第二、三部分： 21.2	

22		合同明确约定承包人与发包人依法发包专业工程承包单位在质量、安全、工期、费用等方面的管理责任与义务。	☒ 是 ☐ 否	第二、三部分：7	
23		合同明确约定合同解除的情形、程序以及合同解除后的结算和清理。	☒ 是 ☐ 否	第二、三部分：36 第四部分：三	
24		合同明确约定履约评价的依据、内容、方法，以及结果影响、异议解决方式等内容。	☒ 是 ☐ 否	第二、三部分：27.7	
25		合同明确约定争议的解决方式，包括协商和解、争议评审、机构调解、申请仲裁、提起诉讼等方式。	☒ 是 ☐ 否	第二、三部分：31	
26	风险合理性	合同明确约定建设工程计量与计价的风险内容及其范围。	☒ 是 ☐ 否	第二、三部分：20	
27		合同未设置与“人工、材料及机械使用的价格一律不予调差”相同或意思相近的条款。	☒ 是 ☐ 否	/	
28		合同未设置与“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和费用增加的，工期不予顺延或仅顺延工期，不予任何经济赔偿”相同或意思相近的条款。	☒ 是 ☐ 否	/	
29		合同未设置与“XX费包干，且结算时不因任何因素调整”相同或意思相近的条款，例如措施费等。	☒ 是 ☐ 否	/	
30		合同未设置“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一方承担的”相同或意思相近的条款。	☒ 是 ☐ 否	/	
31	其他	合同其他特别约定或需要提示的事项。		/	

招标单位（盖章）：厦深铁路广东有限公司

2026年7月16日

